

抢眼

淄博启动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设“现场讲堂”解答市民疑问

14部门上街教市民选“盐油菜”

16日,淄博市暨张店区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启动仪式举行,市经信委、商务局、公安局、农业局、畜牧兽医局、食品药品监管局等14个部门走上街头,为市民现场解答食品药品方面的疑问,并教市民如何选购安全的食品药品。活动将持续至7月2日。

本报记者 刘晓 通讯员 韦夫芝

食盐是真是假看看“锯齿边”

“看这种假冒盐,外包装很明显,上面的字迹模糊不清,最关键的一点,正品食盐外包装上下两边是呈锯齿状的,而假冒盐则是平边。”市盐务局工作人员拿着缴获的假盐向市民介绍辨别方法。

据介绍,假冒盐一般为工业用盐,即亚硝酸钠,在外观上和食用盐氯化钠极为相似,肉眼很难辨别。当误食亚硝酸钠后,在血液中发生化学反应,使血红蛋白转变为高铁血红蛋白,高铁血红蛋白不能携带氧,因此造成人体缺氧中毒。

工作人员提醒,选购食盐时

首先要认准盐袋子背后有银色方块的防伪标识,这种防伪标识是与外包装压在一起的,与包装融为一体,手指摸起来是光滑的,不是另贴上去的。其次,注意外包装上的字迹。假盐外包装袋往往字迹模糊、手搓即掉,包装简单、不严密,封口不整齐,两侧有两条明显的折线。

“如果还不放心,拆开之后可以看盐的质地,假盐的白度较差,且有杂质,水分较大。还可以将盐撒在切开的马铃薯切面上,如显出蓝色,是真碘盐,如无蓝色反应,则是非碘盐。”工作人员说。



淄博盐政工作人员向市民介绍如何识别假盐。

本报记者 王鸿哲 摄

扫二维码可查果蔬“身世”

自2012年淄博出台加快肉类蔬菜流通追溯体系建设的意见以来,目前已经基本建立起了较完善的食品追溯体系,只要用手机扫一扫二维码,相关食品信息就会显示出来。

“只要一扫,市民就会获悉包括播种时间、产地、施肥、浇水、采摘、包装等信息。未来信息还将更加健全,今后扫码还可知道蔬菜的烹饪方法、营养价值、适合人群等食品健康知识。”工作人员介绍。

据了解,今年5月淄博建成

了59家蔬菜质量追溯平台。今年将逐步在农民专业合作社、龙头企业、生产大户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扩大建设范围。“用大约两年的时间,建立以市级追溯管理平台为中心,生猪屠宰、肉菜生产、批发、零售、团购、产销对接等试点企业为终端的肉菜流通可追溯体系,通过政府协调、部门共建,实现信息共享。”工作人员说。

“现在吃着蔬菜更放心了,手机一扫啥都有了,就是出了问题也有源头可寻。”市民王先生说。

买米买面小心“油头水面”

据介绍,无论是食用油,还是米面,一般容易出现水分超标,从而导致食品不合格,并且保质期也将被缩短。

“购买食用油要注意看颜色、闻气味、尝味道、听声音。相同类型的油,比如两桶大豆油来比较,清澈无沉淀物、不浑浊,颜色浅的就是好油。花生油一般只有花生的清香味,芝麻油会有很香浓的芝麻味,有酸味则是坏油。好油在加热的时候,不会出现‘噼里啪啦’

的声音,也不会溅出来。”张店区粮食局工作人员说。

此外,购买米面时,一定要到正规的超市和商场。消费者在购买米面时首先应查看包装上标注的内容。根据食品标签通用标准规定,包装上必须标注产品名称、净含量、生产企业、经销企业的名称和地址、生产日期和保质期、质量等级、产品标准号、“QS”标记、特殊标注内容等。

张店交警大队:
发现违规停车先警告
5分钟不驶离再处罚

本报6月16日讯(记者 刘光斌 通讯员 杨丽 崔洋)“您的行为妨碍其它车辆和行人通行,请于5分钟内驶离,否则将对您的机动车进行抓拍处罚。”近日,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张店大队采取短信告知的形式,督促城区内违规停车的驾驶员。

为整治违规停车现象,张店交警在中心城区35处易堵点、车流量较大的路段安装了违停抓拍电子监控系统。

为促进车主自觉遵守相关规定,张店交警推出人性化告知措施,在禁停区域,车主违反停车规定被监控设备记录下违法行为,就会收到短信平台发来的提醒告知。据了解,自违停抓拍系统启用以来至今,共发送告知短信3800余条,处罚500余起,通过违停抓拍系统,及时破获了两起盗抢车辆案。在抓拍违法停车行为的同时,张店交警还查获了部分套牌车辆,并依法进行了处罚。

张店交警大队相关负责人说,下一步,还将根据群众意见建议反映突出的点段,增设违停抓拍监控设备,规范停车秩序。

挂 失

招金期货有限公司丢失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开具发票一张,发票代码:231001474353,发票号码:09963228,特此声明作废。

樊丽娟会计从业资格证
372930198502032723挂失。